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分包号：采购包一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泗洪县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项目编号为：JSZC-321324-XSZX-G2025-0004，
（项目名称：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物资采购项目）（分包号：采购包一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大量元素水溶肥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00人，营业收入为59633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045.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☐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苏州晒谷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3 月 17 日

